**叶城县公共文化服务能力提升及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建设-文体设施提升（昆仑影剧院设备采购）项目**

#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KSYCX(GK)2025-11**

**采购人名称：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联 系 人：肖建峰**

**联 系电 话：19914390816**

**代理机构名称： 叶城县政府采购中心**

**联 系 人： 阿布里米提**

**联 系 电 话 ： 0998-7282017**

**日期：2025年6月**

**目 录**

[第1章供应商须知 4](#_Toc25311)

[一 总 则 4](#_Toc17543)

[二 招标文件 5](#_Toc28144)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6](#_Toc31649)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8](#_Toc28114)

[六 确定中标 13](#_Toc1944)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19](#_Toc29969)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26](#_Toc30765)

[第3章投标邀请 39](#_Toc23093)

[第4章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42](#_Toc29756)

[第5章 采购需求及项目要求 46](#_Toc1218)

[第6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49](#_Toc12977)

[第7章 政府采购合同 60](#_Toc11698)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KSYCX(GK)2025-11**

**第 一 册**

**第1章** **供应商须知**

## 一 总 则

###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在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1.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本项目的供应商及其投标货物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3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4 符合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1.3.5 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供应商为非中小企业且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 如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作为投标文件第一部分的内容提交。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4.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较低的资质等级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1.4.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6 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资金来源**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包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3 供应商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货物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 二 招标文件

### **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分为三册共7章，内容如下：

第一册

1 供应商须知

2投标文件格式

第二册

3 投标邀请

4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5 采购需求及项目要求

6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三册

7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5.2 如本文件的前后内容不一致，以最后描述为准。

5.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为了保证对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满足法律的时限要求，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投标截止期十五日前，以书面形式将澄清要求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6.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供应商准备投标时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8.1 项目有分包的，供应商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分包货物进行投标，除非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另有规定。

8.2 供应商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及项目要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某一包中的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8.3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投标文件构成**

9.1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包括“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两部分，两部分合成一册，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9.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 **证明投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0.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0.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0.2.1 设备主要技术指标的详细说明；

10.2.2 货物从买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10.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及伴随的工程和货物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0.3 供应商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承诺不以上述参照品牌型号或分类号作为评标时判定其投标是否有效的标准。

###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为保证公平竞争，如有主体部分的赠与行为，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2 供应商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相关货物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1.3 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填写；

11.4 供应商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5 每种货物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 **投标保证金**

12.1 供应商应提交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2.2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的；

（2）中标后不按本须知第30条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中标后不按本须知第31条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4）中标后不按本须知第32条的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的；

（5）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12.3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接受符合财政部门规定的政府采购投标担开户行银行保函原件。

12.4 供应商未按本须知第12.1和12.3条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4.1 采用电汇形式的，一般可以实时入账。

12.4.2 采用支票形式的，供应商则应充分考虑支票入账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能按时进入指定账户。根据银行信息交换和付款时间，支票从递交至实际入账一般需要4-5个工作日。如供应商未及时提交支票或支票不符合银行委托收款要求（如污损、折叠、胶装等），导致投标保证金不能按时进入指定账户的，将按照招标文件的第22.2条相关规定处理。

12.5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6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2.6.1 中标人应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及时联系保证金收受机构办理投标保证金无息退还手续。

12.6.2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暨中标结果公告公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供应商应及时联系保证金收受机构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手续。

12.6.3 政府采购投标担开户行银行保函不予退回。

12.7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相应责任。

###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应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2 为保证有充分时间签订合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须在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及时无息退还。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后期邮寄的投标文件）**

14.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

14.2 投标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委托代理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上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每一修改处签字。

14.3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装订不当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第一部分和第二部分合并，并在每部分标明“第一

部分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或“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 ”字样。 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通过新疆 CA 数字证书编制、上传至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15.2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标记的，将承担相应的后果。

### **投标截止**

16.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到公开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地点。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延迟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6.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

###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7.2 上传投标文件以后，如果供应商要进行修改或撤回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标记。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收，并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7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 五 开标及评标

### **开标**

18.1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供应商代表参加。

投标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 供应商按照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在规定时间内上传投标文件。

18.3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时长为30分钟。**

18.4 由采购代理机构开启开标记录，须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对报价进行签字确认。

###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及其货物的资格进行审查，本项目审查内容如下：

**本项目资格审查资料须附在投标文件中：**

**（1）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及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提供近两年内任意一年的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公司可提供近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

**（4）提供本单位缴纳的近四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及明细；**

**（5）提供近四个月税务局开具的完税证明；（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其他证明，非社会保险类）；**

**（6）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自本公告发出之时起尚在处罚期内的或限制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企业自行下载放入投标文件中，下载日期需在投标截止日内）；**

**（7）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未被列入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8）提供针对本次项目的《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9）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有效凭证或保函；**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少于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前1个工作日至投标截止后1小时的期间内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1 不良信用记录指：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服务-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搜索栏输入单位全称)、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2 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

**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在**政采云平台上随机抽专家，**负责评标工作。

###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2 供应商的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20.2条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0.4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供应商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20.4.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0.4.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0.5 供应商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第六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投标偏离**

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不正规或不一致。本项目接受偏离，投标供应商提供参数中出现正偏离加分、负偏离扣分。

### **投标无效**

22.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款的偏离，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及财政主管部门指定相关信息发布媒体。

22.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3）未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4）与其他供应商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

**（5）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6）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供应 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供应商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7）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供应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比较与评价**

23.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3.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

**23.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

**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6章。**

### **废标**

**24.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保密原则**

25.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5.2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六 确定中标

###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投标候选人：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供应商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6章。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6章。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

选人；或根据采购人的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供应商中标，且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中标通知书和招标结果通知书**

29.1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9.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9.3 招标结果通知书和中标通知书同时发出。招标结果通知书中将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 **签订合同**

30.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0.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0.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0.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履约保证金**

31.1 中标人应按照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规定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

31.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除31.1规定的情形外，中标人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开户行银行保函。

### **中标服务费**

中标人须按照投标须知资料表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

###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33.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33.2 如属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中小型企业供应商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投标担保、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33.2.1 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担开户行银行保函和履约担开户行银行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33.2.2 中标人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33.2.3 合格的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机构名单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廉洁自律规定**

34.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34.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4.3 为强化采购代理机构内部监督机制，供应商可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的监督电话和邮箱，反映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 **人员回避**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 **质疑与接收**

36.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6.2 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质疑，必须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提供的质疑材料必须具备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质疑函应当包含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不得进行虚假及恶意质疑，如所提供的质疑材料出现恶意诋毁或与事实不符等现象，我公司将该企业的行为上报相应主管部门。

36.3 投诉的事项应当包含投诉的请求和法律依据，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所质疑事项的范围。投诉人有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36.4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纸质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6.5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36.6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方提出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6.7 供应商有权提出一次质疑，不能多次提出。

36.8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为参与本项目的报价方或潜在报价方。可质疑的文件为采购公告以及采购文件（包括属于其组成部分的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和评审标准、合同文本等）。

36.9 对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为直接参与本项目的报价方。采购过程,即从采购项目信息公告发布起到中标结果公告止，包括采购文件的发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开启、评审等各个采购程序环节。

36.10 提出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质疑主体应当符合有关规定；

（二）在质疑法定期限内提出；

（三）属于可以提出质疑的政府采购事项受理范围和本项目采购人的管辖权范围；

（四）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条件。

36.11 提出质疑应当具有明确的请求和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明确的请求,即质疑人在质疑函中提出的，要求采购方对其予以支持的主张。必要的证明材料,即能够证明质疑人的质疑请求成立的必要材料，包括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

36.12 质疑人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应当具有真实性、合法性以及与质疑事项的关联性和证明力，否则不能作为认定该质疑事项成立的依据。

36.13 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质疑函。质疑函包括下列内容：

（一）提出质疑的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质疑事项；

（四）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

（五）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采用实名制。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质疑人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并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36.14 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6.15 质疑的审查和受理

采购方在收到质疑函后应当及时审查是否符合质疑受理条件，对符合质疑受理条件的，及时予以受理。

36.16 对不符合质疑受理条件的，分别按照下列不同情形予以处理：

（一）质疑函内容不符合规定的，告知质疑人进行修改并重新提出质疑。修改后质疑事项仍不具体、不明确或者最终递交质疑函的时间超过质疑法定期限的，不予受理；

（二）质疑主体不符合有关规定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三）超过质疑法定期限提出质疑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四）对不属于可以提出质疑的政府采购事项提出质疑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五）质疑不属于本项目采购方管辖的，告知质疑人向有管辖权的采购人提出质疑；

（六）质疑不符合其他条件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36.17 质疑的处理和答复

36.18 采购方受理质疑后，将及时把质疑函发送给被质疑人，并要求其在一定限期内提交书面答复，同时提供有关证据、依据和相关材料。

36.19 对于质疑事项中涉及的问题较多、情况比较复杂的，为了全面查清事实、取得充分的证据，采购方认为有必要时，可以进行调查取证或者组织质证。

36.20 对评审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方可以组织原评审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

36.21 质疑处理过程中，质疑人书面申请撤回质疑的，将终止质疑处理程序。

36.22 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方依法对质疑进行调查处理的，采购方将按质疑人自动撤回质疑处理；被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方依法对质疑进行调查处理的，采购方将视同其认可质疑事项。

36.23 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方依法对质疑进行调查处理的，采购方将按质疑人自动撤回质疑处理；被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方依法对质疑进行调查处理的，采购方将视同其认可质疑事项。

36.24 采购方将在正式受理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36.25 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质疑人的姓名或者名称；

（二）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三）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四）告知质疑供应商依法投诉的权利；

（五）质疑答复人名称；

（六）答复质疑的日期。

36.26以下情形的质疑不予受理

（一）内容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质疑。

（二）超出政府采购法定期限的质疑。

（三）以传真、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递交的非原件形式的质疑。

（四）未参加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

（五）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联合体中任何一方或多方未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的质疑。

（六）无具体质疑事项内容，或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七）所质疑事项已进行处理，或正在行政复议、仲裁、诉讼、投诉等其他程序的。

（八）不属于本中心管辖范围的质疑。

36.27 **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恶意质疑。否则，一经查实，采购中心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和记录该供应商的失信信息。**

36.28 质疑供应商对叶城县政府采购中心的答复不满意，或者叶城县政府采购中心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36.29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36.30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 捏造事实；

（二） 提供虚假材料；

（三）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第2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1.开标一览表；

2.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及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4提供近两年内任意一年的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公司可提供近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

5、提供本单位缴纳的近四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及明细；

6、提供近四个月税务局开具的完税证明；（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其他证明，非社会保险类）；

7.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自本公告发出之时起尚在处罚期内的或限制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8.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未被列入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9.提供针对本次项目的《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0.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有效凭证；

11.供应商可提供有利于投标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 1.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名称 | 投标总价 | 投标保证金 | 交货期 | 交货地点 | 备注 |
|  | 大写：  小写： |  |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注:1、此表中，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相一致。

2、投标商报价时包含税费等一切与本次项目相关的费用。

## 2.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及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同志，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说明：

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提供身份证正反面。**

3、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说明：1.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的复印件。

2.联合体投标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供应商）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我单位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提供身份证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章）：

身份证号码：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

电话：

日期：

## 4.提供近两年内任意一年的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公司可提供近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

1. **提供本单位缴纳的近四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及明细；**

**6、提供近四个月税务局开具的完税证明；（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其他证明，非社会保险类）；**

## 7.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自本公告发出之时起尚在处罚期内的或限制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企业自行下载放入投标文件中，下载日期需在投标截止日内）；

## 8.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未被列入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 提供针对本次项目的《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0.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有效凭证或保函；

**（注：本项目以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有效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  |
| --- |
| 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有效凭证复印件（银行转账回执单或保函） |

## 11.供应商可提供有利于投标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1.投标书

2.投标分项报价表

3.货物说明一览表

4.货物规格偏离表

5.商务条款偏离表

6-1中小企业声明函

6-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7.供应商关联单位的说明（格式自拟）

8.供应商可提供有利于投标的其他证明材料

9.投标文件格式范本

## 1.投标书

致：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名称、地址*）上传投标文件，并以形式出具的金额为人民币　　　　元的投标保证金。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供货物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其中由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产品的价格为　　 （用文字和数字表示），占投标总价 %。

（2）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个日历日。

（3）联合体中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 （存在、不存在）投资关系（如果是联合体的话）。

（4）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和质疑的权力。

（5）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遵守招标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6）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向贵方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

（7）按照贵方可能要求，提供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函件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开户银行（全称）

供应商银行帐号

日 期

## 2.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规格  型号 | 供货厂商名称 | 产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合价 | 备注 |
| 1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7 |  |  |  |  |  |  |  |  |  |  |
| 8 |  |  |  |  |  |  |  |  |  |  |
| 总价（元）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日期 ：

注:1.如果供应商认为需要，每种货物填写一份该表。

2.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4.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应列明所有设备采购及运输安装调试费用，还应包含税费、保险费企业合理利润及质保期内的所有可能产生的费用。上述所有费用明细均须列明且须合理，否则视为不合理报价，按无效报价文件处理。

5.如果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报价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6.此表可根据报价需求调整，内容只可增加不可删减。

**备品备件设备分项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制造商名称 | 产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合价 | 备注 |
| 质保期外设备报价 | 1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合计总价： | | | | | | | | | | |
| 质保期内免费设备 | 5 |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7 |  |  |  |  |  |  |  |  |  |  |
| 8 |  |  |  |  |  |  |  |  |  |  |
| 总 价（元）：  （质保期外设备报价）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日期 ：

注：1、 表格长度方向可做扩展根据需求可补充相关资料。

2、备品备件设备分项报价仅供采购人在设备发生故障情况下采用此报价，填写此表时请谨慎。备品备件分为两部分（1、质保期内免费的备品备件、2、质保期外备品备件报价）

3、备品备件设备分项报价不合计于投标报价表总价，单独列名即可。

4、在设备维修和维护过程中，用来更换已经磨损，不能继续使用或损坏的零件和修复件。而为了缩短设备维修的停机维修时间，减少停机损失，供应质量优良的备件，可以保证修理质量和修理周期，提高设备的可靠性，有效率。备件管理工作的重点首先是满足关键设备对维修备件的需要，保证关键设备的正常运行，尽量减少停机损失。

## 3.货物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主要规格 | 数量 | 交货期 | 交货地点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日期 ：

注: 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

## 4.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招标文件条款号 | 招标规格 | 投标规格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 5.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款号 |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6-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日期：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潜在投标企业属于中小微企业的，请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未提供或提供虚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企业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

**所属行业：工业（制造业）指货物制造商**

**附：**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农、林、牧、渔**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Y＜20000 | 50≤Y＜500 | Y＜50 |
| **工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40000 | 300≤Y＜2000 | Y＜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6000≤Y＜80000 | 300≤Y＜6000 | Y＜3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5000≤Z＜80000 | 300≤Z＜5000 | Z＜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20≤X＜200 | 5≤X＜20 | X＜5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0≤Y＜40000 | 1000≤Y＜5000 | Y＜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50≤X＜300 | 10≤X＜5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Y＜20000 | 100≤Y＜500 | Y＜100 |
|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3000≤Y＜30000 | 200≤Y＜3000 | Y＜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200 | 20≤X＜1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30000 | 100≤Y＜1000 | Y＜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30000 | 100≤Y＜2000 | Y＜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20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1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10000 | 50≤Y＜1000 | Y＜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200000 | 100≤X＜1000 | X＜1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5000≤Z＜10000 | 2000≤Y＜5000 | Y＜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100≤X＜300 | X＜10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5000 | 500≤Y＜1000 | Y＜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8000≤Z＜120000 | 100≤Z＜8000 | Y＜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6-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7.供应商关联单位的说明（格式自拟）

说明：供应商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1）与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2）与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 8.供应商可提供有利于投标的其他证明材料

## 9.投标文件格式范本

|  |
| --- |
| **（正本/副本）**  **＊＊＊＊＊＊＊＊＊＊＊＊＊＊＊＊＊＊＊＊＊项目**  **项目编号 ＊＊＊**  **投 标 文 件**  供 应 商：（公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联 系 人：  电 话：  地 址：  **注：在2025年＊月＊日＊午＊＊时＊＊分之前不得启封** |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KSYCX(GK)2025-11**

**第 二 册**

**第3章投标邀请**

**叶城县公共文化服务能力提升及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建设-文体设施提升（昆仑影剧院设备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叶城县公共文化服务能力提升及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建设-文体设施提升（昆仑影剧院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user-login/#/logi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7月15日16：00（北京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KSYCX(GK)2025-11

2.项目名称：叶城县公共文化服务能力提升及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建设-文体设施提升（昆仑影剧院设备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元）：2815000.00元

5.最高限价（元）：2570000.00元

采购需求：对昆仑影剧院彩钢屋顶及部分老化设施设备(如舞台机械设备、灯光、音响)进行提升改造，采购附属设施设备及服务。（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6.合同履约期限：签订合同后30天内完成供货

**二、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及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提供近两年内任意一年的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公司可提供近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

**（4）提供本单位缴纳的近四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及明细；**

**（5）提供近四个月税务局开具的完税证明；（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其他证明，非社会保险类）；**

**（6）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自本公告发出之时起尚在处罚期内的或限制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企业自行下载放入投标文件中，下载日期需在投标截止日内）；**

**（7）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未被列入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8）提供针对本次项目的《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获取时间：2025年6月23日至2025年6月30日，上午00:00-12:00时及下午12:00-23:59时（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获取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获取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售价（元）：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7月15日16：00（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不见面开标大厅开标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5年7月15日16：00（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不见面开标大厅开标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它补充事宜**

1、采购文件获取须知：

（1）政采云平台已注册供应商可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网址：https://middle.zcygov.cn/v-settle-front/registry

（2）登陆网址：https://login.zcygov.cn

（3）操作方法：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通过项目区划或项目编号搜索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获取采购文件信息填写页面，按要求规范填写信息（其中带“\*”项为必填项）并提交；

（4）如有操作性问题，请咨询政采云在线客服，咨询电话：40088171902

2、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必须可自主通过新疆CA申领渠道“新疆政务通”申请政采云平台可使用的CA设备，如原有兵团或公共资源使用的CA，可与新疆CA联系，申请增加电子证书即可，无需重复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喀什办理地点喀什东城喀什市行政审批局一楼企业服务专区数字证书窗口，联系电话15001465669）

3、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CA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4、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

6.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CA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7.投标保证金缴纳及确认时间：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必须在开标前将投标保证金汇入指定账户。否则，届时其投标将被拒绝。

8.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供应商钉钉群号：政采云新疆网超供应商服务二十群：35547618（如已加入1-19群，无需重复加入），钉钉工具软件具有回放功能，直播培训结束后可在钉钉群中回放观看学习。

特别提示：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3、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地 址：叶城县

联 系 人：肖建峰

联系电话：19914390816

2.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叶城县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叶城县文化西路04院

联 系 人：阿布里米提

联系电话：0998-7282017

# **第4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本招标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  |  |
| --- | --- |
| 条款号 | **内 容** |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叶城县公共文化服务能力提升及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建设-文体设施提升（昆仑影剧院设备采购）项目  （KSYCX(GK)2025-11） |
| 1.1 | 采购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联系人：肖建峰 联系电话：19914390816 |
| 1.2 | 采购代理机构：叶城县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叶城县文化西路04院  联 系 人：阿布里米提 联系电话：0998-7282017 |
| 1.3.4 | 合格供应商的其他资格要求：**（须将以下资格证明材料附在投标文件中）**  **（1）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及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提供近两年内任意一年的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公司可提供近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  **（4）提供本单位缴纳的近四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及明细；**  **（5）提供近四个月税务局开具的完税证明；（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其他证明，非社会保险类）；**  **（6）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自本公告发出之时起尚在处罚期内的或限制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企业自行下载放入投标文件中，下载日期需在投标截止日内）；**  **（7）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未被列入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8）提供针对本次项目的《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9）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有效凭证或保函；** |
| 1.3.5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否（是、否） |
| 1.3.6 |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是、否） |
| 1.4 |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是、否）* |
| 1.4.8 |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无 |
| 2.2 | **预算金额：2815000.00元**  **最高限价：2570000.00元（投标报价高于预算限价将做无效投标处理!）** |
| 供货期限 | **供货期限：30天 供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供货方式：送货上门** |
| 付款方式 | **付款方式:甲乙双方确认本合同约定费用按照分期付款方式予以结算。合同生效之日且援疆资金到达叶城县财政账户之日起\_\_15\_\_日内甲方向乙方预付价款 30 ％；乙方完成供货经甲方确认达到100%且援疆资金到达叶城县财政账户之日起\_\_15\_\_日内支付价款的50%；审计报告出具且援疆资金到达叶城县财政账户之日起\_\_15\_\_日内支付至审计金额97%；余款保修期满一年，无质量问题后无息返还。** |
| 验收方式 | **验收要求: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3日内采购单位组织履约验收** |
| 12.1 | 投标保证金形式： ☑保函 ☑电汇 □支票 ☑对公转账  投标保证金金额：20000.00元（大写贰万元整）  （按照预算金额2%以内的整数计算）  保证金收款人：  **投标保证金收款单位名称： 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开 户 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叶城支行**  **账 号： 30123520009026400895**  **联系人：龙艳 电话：13319987098**  A:缴纳投标保证金保证金要求：投标保证金必须在开标前交到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账户中。不接受现金、支票及任何个人、分公司汇款。供应商向银行办理保证金汇（转）款时，应在用途栏（备注栏）注明项目名称及包号（如有），并注明是投标保证金字样，如填写字数有要求可简写项目名称与包号（如有），由于未按要求注明信息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B：退投标保证金：（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货物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５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
| 13.1 |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日 |
| 14.1 | 1.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必须 可自主通过新疆 CA 申领渠道“新疆政务通 ” 申请政采云平台可使用的 CA 设备，如原有兵团或公共资源使用的 CA，可与新疆 CA 联系，申请增加电子 证书即可，无需重复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2.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 CA 加密设备通 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 自行承担投 标一切费用。  3.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 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 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 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 以 上 操 作 系 统 。 客 户 端 请 至 新 疆 政 府 采 购 网 （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 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5.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 ， 以便开标时解锁。  6.投标保证金缴纳及确认时间：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必须在开标前将投标保证金汇入指定账户。否则，届时其投标将被拒绝。  7. 供 应 商 对 不 见 面 开 评 标 系 统 的 技 术 操 作 咨 询 ， 可 通 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 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 ， 网址为： <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 ”—“操作流程-电子招 投标 ”—“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版面获取操作指 南， 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 服务支持。供应商钉钉群号：政采云新疆网超供应商服务二十群：35547618 （如已加入 1-19 群，无需重复加入），钉钉工具软件具有回放功能，直播 培训结束后可在钉钉群中回放观看学习。  8.各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系统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经过 CA 证书加密后上传提交的，任何单位或个人均无法在投标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之前查看或篡改，不存在泄密风险。（严 格按照政采云电子投标流程制作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9.各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 ”上传至政采云平台。投标文件包括“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与“ 商务及技术文件 ”两部分合并成一册。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并以 PDF 格式上传至政采云开评标平台（投标文件为正本扫描件）。  10.解密时长为 30 分钟。  11.投标人须提供备份的投标文件，后缀为.bfbs。 |
| 16.1 | 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7月15日16：00（北京时间） |
| 18.1 | 开标时间：2025年7月15日16：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s://login.zcygov.cn/user-login/#/login>） |
| 23.2 | 评标方法：适用　综合评分法 |
| 27 |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数量：　 3 |
| 27 | 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否 *（是、否）* |
| 31.1 |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　5%  履约保证金形式： ☑保函 □电汇 □支票 ☑对公转账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签订合同前打入甲方指定账户  注：双方可以通过协商另行约定其他退还时间和方式及用途。 |

**第5章 采购需求及项目要求**

**一、货物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1.高端扩声设备** | | | | |
| **序号** | **详细参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A:扩声设备** | | | | |
| A01 | 单元构造(Unit structure)：1×3"HF 2×8"LF 额定功率(Rated power)：400W 峰值功率(Peak power)：1200W 额定阻抗(Rated impedance)：8Ω 灵敏度(Sensitivity)：98dB 连续声压(Continuous sound pressure)：124dB 最大声压(Max sound Pressure)：130dB 扩散角(Spread Angle)：80°x12° 频率响应(Frequency response)：70Hz-18KHz | 4 | 只 | 双8寸线阵扩声音箱 |
| A02 | 单元构造(Unit structure)： 1×18"LF 额定功率(Rated power)：800W 峰值功率(Peak power)：2400W 额定阻抗(Rated impedance)：8Ω 灵敏度(Sensitivity)：103dB 连续声压(Continuous sound pressure)：126dB 最大声压(Max sound Pressure)：132dB 扩散角(Spread Angle)：/ 频率响应(Frequency response)：40Hz-150KHz | 2 | 只 | 单18寸线阵次低音 |
| A03 | 单元构造(Unit structure)：1x1.3”HF 1×12"LF 额定功率(Rated power)：450W 峰值功率(Peak power)：1350W 额定阻抗(Rated impedance)：8Ω 灵敏度(Sensitivity)：99dB 连续声压(Continuous sound pressure)：125.5dB 最大声压(Max sound Pressure)：131.5dB 扩散角(Spread Angle)：90°x60° 频率响应(Frequency response)：55HZ~19HZ(±3dB) | 4 | 只 | 12寸舞台返听音箱 |
| A04 | 产品参数：;8Ω\*：2X1000w。4Ω\*：2X1800w。;频响：20~20kHz(+0-0.8dB)。总谐波失真：<=0.05%。信噪比：>=85dB。阻尼系数：>=300。输入灵敏度：0.775v。输入阻抗：20k/10k;电压增益：39dB。输出类别CLASS I类。冷却：从前到后抽风Air flow from front to rear;输入：XLR;输出：NL4/Binding post;功能：Power / SIG / clip /BRG/PAR;前面板指示：Protect /LCD indicator;前面板：Power switch / Volume control;后面板：Operation mode/input sensitivity/ filter.产品供电要求：~220V/50Hz, ±10%。 | 6 | 台 | (功放）功率放大器 |
| A05 | 32路信号输入（32路MIC/Line输入,1组立体声输入),内置压限器，高低通，5段参数均衡，延时，声像平衡调节，12路信号输出（主输出L,R,6路AUX输出，4路编组输出),四路独立效果器，33个100MM电动推子，内置声卡，4个快捷场景模式调用键，100个场景模式储存，脚踏开关接口，AES数字输入/输出，立体声数字录音。支持无线网口调节（或无线路由器无线调节） | 1 | 台 | 数字调音台 |
| A06 | 所有输入输出通道有16段IIR参量均衡 每个输入通道内置噪声门 每个输入通道可调内置压缩器 所有输入输出通道内置（全通滤波器）相位曲线调整功能 输出通道有3种分频类型和8种滤波器斜率 输出通道支持958 taps的FIR滤波器 FIR滤波器有高通、低通和带通 所有FIR因数支持机器生成或者第三方软件计算导入 所有输入输出通道的延时有2000毫秒 每个输出通道嵌入智能限幅器 内置信号发生器（扫频信号、正弦波、粉噪和白噪） PC控制软件提供中英文操作界面 多达128个预设程序的存储容量 支持音箱数据库 支持通道编组和联动 提供工程程序存储（一次存储128个预设程序） 提供多种密码权限保护程序 通过USB、RS232和TCP/IP接口与电脑联机 支持多台机器级联控制 可同时远程控制250台机器 技术参数 输入/输出 输入阻抗:20KΩ 平衡式 输入阻抗:10KΩ 非平衡式 输出阻抗：50Ω 平衡式 输出阻抗：100Ω 非平衡式 默认输出电平：0dBu 最大输出电平：+22dBu  模式：电子平衡  音频性能 频率响应：20Hz-20kHz +0/- 0.33dB  信噪比：114dB (未加权)  共模抑制比: > 60dB (20 至 10kHz)  串扰：< -100dB  总谐波失真+噪声THD+N ：<0.0025% @ +4dBu 20Hz-20kHz  动态范围：>114dBu未加权，模拟输入到输出 底噪：-92dBu(未加权） 数字音频 采样率：96kHz  DSP： 采用TI 的OMAP-L138高性能DSP，计算能力高达每秒3648 MIPS 和2746 MFLOPS 内置多种音频算法 ADC/DAC：24位高解析度芯片  传输延时：2.15ms  前面板配置 显示屏：1.77英寸TFT彩色屏 显示内容：6行20字符 电平显示：7位LED 显示 按键：9个功能按键 12个通道选择按键 1个参数调节旋钮  连接口 模拟音频输入/输出：3针XLR-M/F  RS-232：3针3.81端子 网络控制接口：RJ45/100M USB接口：方形USB 电源：标准IEC插口  总体规格 电源：90-265 VAC (50 / 60Hz)  信号输出类型: 模拟音频调节参数 通道增益：-72至+12dB, 0.1dB/级  相位：0度或180度 | 2 | 台 | 数字音频处理器 |
| A07 | 功能 一键式QuickScan频率选择可快速查找开放频率(在干扰情况下)每个频带多达12个兼容系统(视区域而定) XLR和¼英寸输出接口 微处理器控制的内部天线分集双色音频状态LED指示灯绿色:正常音频电平 红色:过高音频电平(过载减) 更多技术规格 输出阻抗 XLR接口:200Ω  6.35毫米(1/4英寸)接口:50Ω 音频输出电平 参考士33kHz偏差，1kHz音调  XLR接口:-27 dBV((连接至100 kΩ负载) 6.35毫米(1/4英寸)接口:-13dBV(连接至100 kΩ负载) 灵敏度 -105 dB，12 dB SINAD  镜频抑制 >50 dB(典型值)  电源要求 12-15 V DC @160 mA(BLX88，320mA)，采用外部电源(正极) | 8 | 套 | 无线话筒 |
| A08 | 24K镀金、轻质超薄大型Mylar®振膜提供紧凑型拾音模式  平直无偏差的频率响应和极低本底噪声，自然再现声音  无变压器的A类前置放大器，音质清澈、超高速瞬态响应，无交叉失真  三档可切换式低频滤波器可以降低多余的背景噪声并抵消近讲效应  -15dB可切换衰减器提供额外的高声压级处理能力  内部防震架可以降低手持噪声  三层独立网罩降低风声和呼吸噪音  技术规格  传感器类型: ntent="电容话筒灵敏度更高，可以产生平稳自然的声音，需要电源。  等效自噪:10 dB(A)  声压:衰减开关关闭： 138 dB  衰减开关打开： 153 dB | 10 | 只 | 有线话筒 |
| A09 | 1.规格：电源配电柜。  2.电压标准：额定工作电压Ue=380V/220V、额定绝缘电压Ui=500V、频率：50HZ  3.额定功率：256.5KW  4.产品标准：GB 7251.1、GB 7251.3  5.防护等级：IP30  6.安装形式：落地安装  7.使用环境：  环境温度：-20℃ ——60℃ 环境湿度＜90%  海拔高度＜1000m，无剧烈震动，垂直斜度不大于5度  无明显导电灰尘及对金属、绝缘物有害的腐性、易燃、易爆的危险物品 | 1 | 台 | 电源配电柜 |

|  |  |  |  |  |
| --- | --- | --- | --- | --- |
| **2.专业舞台灯光设备** | | | | |
| **序号** | **详细参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A01 | 电压:AC110-240V,50/60Hz 光源：OSRAM SIRIUS HRI 380W 显示：液晶显示屏 通道模式:16个国际标准DMX512通道,主从模式. 色片盘:13色片盘 图案片：14个图案片含白光 棱镜:内置双菱镜，16+8,16+8+24蜂窝棱镜 | 20 | 台 | 380纯光束摇头灯 |
| A02 | 电压范围：AC90-240V/ 50/60HZ 功率: 180W 光源: 3W\*54 RGBW（四合一灯珠） 控制信号:声控 自走 主从和DMX512 通道: 8CH 效果：RGB混色可达到16.7万种以上，频闪和调光功能 显示：四个LED管加四个按键开关选择菜单功能 | 30 | 台 | 18颗四合一全彩帕灯 |
| A03 | 1. 电压:AC100-240V,50/60Hz 2. 灯泡:350W 17R 3. 光学器件:3片透镜式镜头组,变焦0°-5°, 电子聚焦 4. 通道模式:20个国际标准DMX512通道 5. 水平扫描: 540°16Bit(精确扫描) 垂直扫描:280°16Bit(精确扫描) 6. 色盘:14色片+白光,带双向旋转彩虹效果 图案盘:一个自转图案盘含8个图案+白光，1个固定图案盘含17个图案+白光，具备图案旋转效果带图案抖动和图案任意定位功能 7. 频闪:双铡刀频闪频率最高可达13次每秒,并可选择随机频闪及 脉冲频闪 8. 调光:0%-100%线性调光 9. 雾化:0%-100%线性雾化 10. 面板显示:LCD 液晶显示 11. 频闪:0-13次/秒.带随机频闪 12. 棱镜及棱镜旋转:旋转8面棱镜,可以双向旋转.带有16个棱镜宏功能效果 13. 柔光效果:可调节柔光的光斑角度 14. 光圈:5%到100%,带有光圈效果 15. 调焦:线性电子调焦 16. 调光:0-100%线性调节,投射光范围:X向540度,Y向270度 17. 可自动校正定位,光束角度5度到27度 18. 频闪:双片式频闪(0.5-9次/秒) 19. 马达数量:共16个超静音马达,二个三相马达,16BIT驱动 20. 其它功能:远程控制灯泡开关功能,显示灯具,灯泡使用时间 21 .外观:耐高温塑料+模压合金材料 22. 防护等级:IP20 | 15 | 台 | 350三合一图案摇头灯 |
| A04 | 输入电压：AC90-240V 50HZ/60HZ  功 率：200w LED：4个50w 色温：3200k-6000k 出光角度：15°24°36°可选 控制模式：DMX控制/手动 通道：8个通道 外 壳：铸铝 防护等级：IP20 | 25 | 台 | 四眼面光灯 |
| A05 | 名称：LED光束追光灯支持电压:AC220V~240V 50Hz/60Hz耗电功率:440w光 源：led光源颜 色:一个彩色转轮5个颜色+1个白光,控 制: 旋钮控制控制模式:单机模式光学系统: 進口芯片led 灯珠散热系统:高强度风冷光圈效果:光圈大小可调频 闪:手动频闪色温校正:正常5600k,光速角度:23度.节能环保，即开即亮。 | 2 | 台 | LED追光灯 |
| A06 | 工业级整合 I5 主板，多屏控制显卡 120GB 固态硬盘，4GB内存 内置两个19寸高清分辨率触摸屏 内置备用电源（UPS）防止突然断电损坏系统 标准6个DMX输出端口和MIDI接口，3072个DMX通道 支持Artnet,并通过网络可扩展输出口 DMX输出座采用原装瑞士纽曲克座，标准3XLR座 可流畅运行MA3D软件高级渲染\wysiwyg3d软件中高级演染 21个程序回放推杆，42个程序存储功能键 1个主控制调光轮，4个属性编码轮 1个主控推杆，2个AB推杆 两个VGA视频信号输入接口（可外接信号源于控台显示操作） 一个HDMI信号输出接口（可外扩展一个显示屏） 液压式屏幕角度调节支撑结构 | 1 | 台 | 数字灯控台 |

|  |  |  |  |  |
| --- | --- | --- | --- | --- |
| **3.P2 LED显示屏**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主要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一）全彩LED显示屏（主屏）** | | | | |
| 1 | 全彩显示屏 | 1、★像素点间距：≤2mm  （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1. 单元板分辨率：≥12800 Dots 2. ★刷新率：≥6000Hz，支持通过配套控制软件调节刷新率设置选项（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3. 像素构成：1R、1G、1B 4. ★封装方式：SMD表贴三合一，铜线封装，五面黑灯，表面不反光（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5. 驱动方式：恒流驱动；控制方式：同步控制系统；维护方式：前后双向维护 6. 整屏平整度≤0.04mm，模组平整度≤0.03mm 7. 反光率：≤1%；白平衡亮度：0-820cd/㎡可调；亮度调节：0-100%亮度可调，256级手动/自动调节，屏幕亮度具有随环境照度的变化任意调整功能；亮度均匀性≥99% 8. 色温800K-20000K可调；白平衡状态下色温在6500K±5%；色温为6500K时，100%75%50%25%档电平白场调节色温误差≤100K 9. 水平视角≥175°；垂直视角≥175° 10. ★对比度≥11000：1（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11. 灰度等级≥16bit，红绿蓝各256级，可达65536级；采用EPWM 灰阶控制技术提升低灰视觉效果，100%亮度时，16bit灰度；70%亮度，16bit灰度；50%亮度，16bit灰度；20%亮度，14bit灰度，显示画面无单列或单行像素失控现象；支持0-100%亮度时，8-16bits灰度自定义设置 12. ★防护性能：具有防静电、防电磁干扰、防腐蚀、防霉菌、防虫、防潮、抗震动、抗雷击等功能；具有电源过压、过流、断电保护、分布上电措施、防护等级达到IP60（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13. ★为不影响屏体周边人员的健康，要求投标人所投LED显示屏在正常工作中，显示屏1m范围内，前后左右4个位置噪音小于1.4dB；所投LED显示屏观看舒适度需符合：“人眼视觉舒适度(VICO)1级，基本无疲劳感。（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14. 要求投标人所投LED显示屏支持DVI、VGA、SDI输入、支持HDMI视频输入、支持视频PAL/NTSC制式自适应、支持复合视频信号、支持USB输入、支持IP输入、支持CVBS/DP/HDBASE输入、支持光纤/网络等接口输入 15. 支持鬼影消除、首行暗亮消除、低灰偏色补偿、低灰均匀性、低灰横条纹消除、慢速开启、十字架消除、去坏点、毛毛虫消除、余辉消除、亮度缓慢变亮功能 16. 为保证产品使用安全，静电电压衰减期（±1000-±100V）≤2S；摩擦起电电压|V|≤100V 17. ★为了防止LED光源对人眼的伤害，LED电子显示屏产品通过TUV莱茵低蓝光认证，无视网膜蓝光危害，提供 TÜV低蓝光认证，加盖制造商公章 18. ★为保证产品的绿色环保性能，对人体不产生危害，所投LED显示屏符合GB/T 26125-2011和GB/T 26572-2011认证标准要求，且符合CQC21-NV330-2019《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认证实施细则》的要求，具有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产品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19. ★所投LED显示屏产品符合高清环保标准化技术应用，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20. ★为保证产品中的铅、汞、镉、六价铬、多溴联苯和多溴二苯醚利于人体健康及环境保护，符合RoHS相关验证要求，提供同时具有CNAS/ilac-MRA/CMA标识的权威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RoHS验证报告复印件进行佐证，加盖制造商公章 21. ★为保证所提供产品来源正规，需承诺中标后在签订合同时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授权、质保承诺书等（承诺格式自拟）   ★本项目LED显示屏不接受ODM产品，要求LED显示屏3C认证证书中申请人（委托人）、制造商（生产者）、生产企业三者名称须一致或为同一集团、法人企业，并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不提供按无效标处理 | 133.37 | ㎡ |
| 2 | 电源 | 显示屏开关电源 工作温度 -25℃-+70℃  低温启动特性 @-40℃ -25℃，220Vac 输入,热机 5 分钟，带载 40A，  储存温度  -40℃-85℃  工作湿度 20%RH-90%RH  储存湿度 10%RH-95%RH  散热方式  自然对流散热，需紧贴客户金属机箱外壳散热  大气压  70-106KPa  可用最高海拔高度 3000m  物理尺寸 长192.5±1mm\*宽 82±1mm\*高 30±1mm  重量 0.36kg  输入端子 9.5mm-5P pitch terminal, L N FG  输出端子 9.5mm-6P pitch terminal, V+ V+ V+ V- V- V  短路保护  可长期短路，消除短路后自动恢复工作  过流保护  48~76A 故障消除后自动恢复  工作额定输出电压 V1:+4.5Vdc  额定输出电流范围 0～40.0A  稳压精度  ±2%  负载调整率  ±2%  电压过冲 <5.0%  启动时间  3Sec.  纹波噪声 <200mV  容性负载至少 5000uF | 425.00 | 台 |
| 3 | 接收卡 | 1.集成16路HUB75接口，无需再配转接板，更方便，成本更低；  2.单卡带载面积：常规：128×1024像素，PWM：256×1024像素，士兰：162×1024像素  3.支持8bit色深视频源输入输出，单色灰阶为256，可搭配出16777216种混合色彩。  4.自适应帧率技术，不仅支持23.98/24/29.97/30/50/59.94/60Hz常规及非整数帧率，还可输出显示120Hz高帧率画面，大幅提升画面流畅度、减少拖影。  5.支持色温调节，提供调整色温，即饱和度调节，增强画面表现力。  6.通过对伽马表算法的优化，使得显示屏在降低亮度时能保持灰阶的完整无损失、完美显示，呈现低亮度高灰阶的显示效果。  7.支持亮色度逐点校正，能有效消除灯点色差，保证整屏的颜色亮度的均匀性和一致性，提升整体显示效果，并支持快速下发校正系数。  8.支持静态到128扫之间的任意扫描类型；  9.支持任意抽点、抽行抽列，支持数据组偏移，可轻松实现各种异型屏、创意显示屏；  10.32组并行RGB全彩数据或32组串行RGB数据，可扩展128组串行RGB数据，数据组可自由交换；  11.支持箱体标定标序，快速标序、画面旋转等。  12.支持环路备份、支持固件程序备份和回读、支持网线状态监测。  13.支持DC3.8V~5.5V超宽工作电压；  14.运输及存储温度为-40℃至125℃  15.工作温度范围为-25℃至75℃ | 166 | 张 |
| 4 | LED播放控制软件 | 支持XP/WIN7/WIN8/WIN10  支持中文(简体、繁体)，英语，法语，西班牙，日语，韩语，葡萄语，俄罗斯、瑞典语9种语言  接收卡所在网口、接收卡数量、序号、型号、版本信息运行时间、接收卡之间网线连接状态、接收卡程序。  可快速探测出发送卡的序号、数量、型号、输入视频信号信，发送卡程序。输出网口连接接状态，发送卡的固件版本信息(级联极限15台，大于15台后面的探测不到，可正常进行亮度、色温调节)  开启实时连接关系，当连接关系变更时可以在屏幕中看到实时效果反馈  支持检测连接误码率测试，并对异常进行标记  可设计发送卡布局、箱体布局  可快速将接收卡连接关系保存到发送卡及电脑  支持快速设置和拖动调节  支持2000-10000区间调节支持灰度、色条测试和各种老化测试  支持一键黑屏及冻结  设置多个箱体时，支持箱体自动吸紧  支持7种快捷键功能自定义设置  支持(千兆网卡下)  回读发送卡已经保存的连接图  可自由选择预置分辨率及任意自定义分辨率  支持不同发送卡之间和同一发送卡网口内的备份支持指定接收卡保存和整屏保存参数  支持多发送卡网口回读参数  支持网口显示，并有预警显示  支持信号切换选择功能  通过软件、发送卡和接收卡配合,快速修复显示屏模块之间、箱体之间的缝隙  支持单张发送卡系数导入导出  可以自动以模块大小  支持设置3D显示和效果调试  支持任意局部和整体系数回读支持不同权限设置，防止误操作  支持视频、音频、图像、文字、Flash、Gif 等形式的媒体文件播放;支持Microsoft office 的Word、Excel、PPT 显示;支持时钟、计时、网页、表格、数据库、天气预报显示;支持外部视频、环境信息、体育比分、桌面拷贝播放;支持多页面多分区节目编辑:软件提供了丰富灵活的视频切换 协能、分区特效，以及三维特效动画，  可定时开关大屏电源，设置外接传感器的各种参数LEDVISION 支持对LED大屏幕的手工校正，同时兼容其它专业校正设备采集的校正数据  打开电脑自动播放节目  支持定时指令切换节目  支持隐藏显示和后台播放窗口任意拖动  支持定时调节亮度和配合亮度传感器的感应亮度自动调节支持曲线任意调整 | 1 | 套 |
| 5 | 视频拼接器 | 1.支持市面常见的HDMI、DP、SDI、DVI、VGA、CVBS输入接口，输出方面支持千兆网口输出和万兆光纤输出，也支持DVI、HDMI视频输出，网口输出时设备带载可最大支持5200万像素。  2.设备外壳符合 8 级振动标准要求，符合 IP40 标准要求。  3.单设备输出端口冗余备份，多设备间冗余备份。  4.多窗口多图层显示，支持窗口漫游、自由拼接。  5.支持自定义帧频技术。  6.支持预监回显板卡，可显示输入信号源的预览画面和设备输出的回显画面。  7.单张HDMI/DVI/10网口输出板卡最大可开窗64个信号源画面同时显示，开窗响应时间≤2ms。  8.支持每路输入信号独立裁剪、无级缩放和EDID管理。  9.搭配主动式 3D 发射器及 3D 眼镜，可以实现 3D 显示效果（选配）。  10.支持连接显示屏或使用 Web 软件对所有输入源进行预监。  11.支持局域网 IP 模式和 HDMI 输出模式。  12.支持多用户同时操作，数据实时同步，并在软件界面上显示。  13.支持冗余电源模组，模组稳定可靠。  14.Genlock同步锁相技术。  15.支持带电热插拔，无需断电重新配置设备参数。  16.支持液晶触摸屏显示设备当前的状态，以及设置参数、操作设备。  17.支持使用Web在线或者U盘直插升级镜像、程序、字库、LOGO。  18.采用 H.265/H.264/MEPG-4AVC 解码技术，单卡最大支持 64 路 IPC同时解码。 | 1 | 台 |
| 6 | 网口输出板卡 | 1.10路RJ45千兆网口 2.单卡最大支持带载650万像素 3.每路网口输出画面可在设备控制范围内任意设置 4.整机最宽或最高可达32767像素 5.单路网口带载： 6.输出60Hz帧频，8bit支持65万像素，10bit支持49万像素 7.输出120Hz帧频，8bit支持32万像素，10bit支持24万像素 8.指示灯状态：常亮为板卡接入正常，闪烁为信号输出链接正常 | 6 | 张 |
| 7 | 2K输入板卡 | 1.4路HDMITypeA接口 2.单卡支持4路1920×1200@60Hz信号输入，支持HDCP1.4 3.HDMI采用HDMI1.4标准，兼容HDMI1.3 4.单路接口最大分辨率为1920×1200@60Hz 5.极限宽度4096（4096×512@60Hz），极限高度4096（512×4096@60Hz） 6.每路信号支持独立EDID设置管理，采用EDIDV1.3标准 7.每路信号支持独立裁剪、无级缩放和色彩调节 | 1.00 | 张 |
| 8 | 4K输入板卡 | 1. 1路HDMITypeA接口 2. 单卡支持1路4K@60Hz信号 3. HDMI采用HDMI2.0标准，兼容HDMI1.4/1.3 4. 单路接口最大分辨率为4096×2160@60Hz，最大像素时钟为600MHz 5. 极限宽度8192（8192×1080@60Hz） 6. 极限高度8192（1024×8192@60Hz） 7. 支持独立EDID设置管理，采用EDIDV1.3标准 8. 支持独立裁剪、无级缩放和色彩调节 | 1.00 | 张 |
| 9 | LED主屏基础钢结构 | 定制壁挂式结构要求： 1、外框采用专业开模铝型材外框102\*50\*1.2mm厚，黑色、塑料转角，一次成型、安装方便。 2、背条固定：采用40\*20mm镀锌方管支撑模组 3、拉力固定：采用40×40mm镀锌方管； 4、钢结构固定：采用40×40mm镀锌方管固定墙面，钢结构材料须达到国标， 5、挂件：采用70\*50\*2mm的直角挂件 | 133.37 | 平米 |
| 10 | 控制电脑 | 品牌机，主流配置 | 1.00 | 台 |
| 11 | 网线 | 六类纯铜网线 | 1 | 批 |
| 12 | 辅材 | 辅材线材、屏体内电源线、排线、信号线、膨胀螺丝、卡钉、挂钩、扎带、电胶布等 | 1 | 批 |
| 13 | LED屏总配电箱 | 型号：FY-CG80  最大负载功率：80KW  显示屏输出分路:2P\*12可换为1P\*24  风机/空调输出分路:无  照明输出及检修插座:1路  延时启动: 4段  浪涌保护:有  柜体尺寸:高930\*宽740\*厚230  建议外接电缆:35平方  安装形式:挂墙安装/落地安装  控制方式:手动控制（可在选配添加）  电压标准：额定工作电压Ue=380V/220V、额定绝缘电压Ui=500V 频率：50HZ  使用环境：环境温度：-20℃-60℃ 环境湿度：＜90%  使用环境：海拔高度＜1000m，无剧烈震动，垂直斜度不大于5度  使用环境：无明显导电灰尘及对金属、绝缘物有害的腐蚀性、引燃、易爆的危险物品   1. 具备手动控制设备供电的开启和关闭； 2. 多组回路输出，每组可独立控制；标配为手动控制，可添加多种控制方式； 3. 具备上电保护功能，具有防雷、过流、短路等保护； 4. 标配检修多功能插座及检修照明开关 5. 具有电源状态指示、运行状态指示及风机\空调独立控制开关及指示； 6. 内部线材均采用正泰4平方国标纯铜导线   产品设计符合CCC认证标准，符合IEC 60439-2、IEC60439-1、GB7251.1、GB 7251.3、GB7251.8标准。 | 1 | 套 |
| 14 | 安装及售后 | 现场勘测与设计、运输、安装屏体搭建、安装、调试、培训、售后等服务。 | 133.37 | 平方 |

|  |  |  |  |  |
| --- | --- | --- | --- | --- |
| **4.工程改造** | | | | |
| **序号** | **工程名称** | **数量** | **单位** | **改造内容** |
| A01 | 屋面改造 | 1200 | 平方米 | 更换原屋面板。 |
| A02 | 卫生间改造 | 89 | 平方米 | 拆除并更换原有公共卫生间卫生器具及隔断，拆除并更换原有墙面、地面（含防水层）、顶棚、公共卫生间内线路及给排水管道更换等。 |
| A03 | 热风幕 | 52 | 台 | 影剧院内周圈墙体距地300mm增设热风幕机。（热风幕机规格：860mm\*210mm\*150mm，风机功率W（220V/50Hz）：35 ，4.5KW，220V/50Hz，0~40℃） |
| **注：具体改造内容以图纸为准。** | | | | |

**备注：1.本项目货物需求一览表中★标参数为核心参数，核心参数出现负偏离不得分。**

1. **工程改造部分提供图纸供参考，需求一览表4项内容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2570000元，超过最高限价视为无效投标。**
2. **项目要求：**

**1、以上报价包含安装、调试、运费、税费、技术服务费等，甲方不接受任何另加费用；**

**2、所有投标产品质保期为三年，三年内出现问题上门免费维修；**

**3、签订合同后30天内完成供货，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4、所招产品的质量要求：必须满足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详细参数，且质量合格。

5、售后服务要求

（1）各投标供应商根据产品情况提供相关的备品配件。

（2）供应商应保证供货设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设备质量保证措施、安装调试方案、项目实施安全措施、突发事件处理措施、各个阶段时间进度安排等五方面进行拓展，供应商能够在设备运输中保障货物不被破坏，在发货前保证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产品检验合格证书或测试报告。

（3）投标人须具备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如设备发生故障后，须在1小时响应，12小时通过电话、QQ、微信等途径将问题解决，如12小时内还未解决此问题，供货商将24小时内必须赶到现场解决。

（4）货物到达现场后，供应商应在使用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共同清点、检查，作出检查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5）货物验收时，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验收报告、合格证、厂家资格证件等相关文件。

（6）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9、验收要求**

（1）验收主体：采购人及使用人、中标单位等

（2）验收方式：由采购单位和使用单位派专人统一进行验收。

（3）验收程序：供应商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后提供货品的相关材料作为验收证明材料。所供货物全部到齐安装调试完毕后，由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参照规定的数量、质量、技术指标，由采购人组织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组织项目验收。

**10、其他**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做出承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招标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2、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第6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供应商须知中“五 开标及评标”、“六 确定中标”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1.投标无效的情形：**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供应商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投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供应商应当对所投分包投标文件中“货物内容”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某一包中的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5）供应商未按本须知第12.1和12.3条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资格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6）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为保证公平竞争，如有货物主体部分的赠与行为，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供应商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8）投标应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前1个工作日至投标截止后1小时的期间内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0）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20.2条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投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投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款的偏离，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未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与其他供应商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供应商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招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 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 〔2017〕141 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其投标报价扣除 10 %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如有其它政策支持因素（如鼓励创新等）需一并列出。**

投标人为提供服务在投标中伴随投标的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 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应提供相 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 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3.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3%的价格扣除。**（本项目不适用）**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4.供应商**为提供采购需求在投标中伴随投标的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投标商所投产品应优先选择《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公布第二十四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财库〔2018〕73号）、《财政部 环境保护部关于调整公布第二十二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财库〔2018〕70号）目录内的产品（须提供节能、环保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5.对创新产**品或创新性企业的优惠措施为： /

**6.开标：**

（1）供应商按照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在规定时间内上传投标文件。

（2）在开标前，工作人员收取所有参会人员的手机，主持人宣读开标纪律。

（3）开标时，由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间为30分钟。

（4）由代理机构开启报价，所有投标供应商签字确认。

（5）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登录政采云平台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查。

**7.评标：**

（1）在政采云平台上随机抽专家，负责评标工作。

（2）评标前，工作人员收取所有参会人员的手机，主持人宣读评标纪律。

对采购单位的纪律要求：采购单位不得泄露招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对与开标大会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与开标大会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对评标专家的评标纪律及注意事项：

①与本次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②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以外人员不得干预或影响正常评标工作，不得明示或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言论；

③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评标专家管理办法，要求公正、公平的参与评标工作；

④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标，并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⑤评标委员会成员要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和所有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对所有投标文件逐一进行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比较和评价；对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⑥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投标文件确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评标因素和评标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单位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⑦评标专家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人员，应当回避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再对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4）若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6）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注：现场所有参会人员均要对开标内容进行保密。**

**8.答疑澄清：**

（1）评标委员会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要求供应商以书面形式现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9.定标：**

（1）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５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3）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4）同品牌处理办法：采用综合评标法，则：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候选人并列式时的处理方式：采用综合评标法，则：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投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初步评审—资格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供应商** | | |
| **是否合格** | **是否合格** | **是否合格** |
| 1 |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  |  |
| 2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及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  |  |  |
| 3 | 提供近两年内任意一年的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公司可提供近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 |  |  |  |
| 4 | 提供本单位缴纳的近四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及明细； |  |  |  |
| 5 | 提供近四个月税务局开具的完税证明；（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其他证明，非社会保险类） |  |  |  |
| 6 | 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自本公告发出之时起尚在处罚期内的或限制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企业自行下载放入投标文件中，下载日期需在投标截止日内） |  |  |  |
| 7 |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未被列入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  |  |  |
| 8 | 提供针对本次项目的《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  |  |
| 9 | 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有效凭证。 |  |  |  |
|  | 结论 |  |  |  |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少于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 初步评审—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 **评审意见** |
| 序号 |  | 是否合格 |
| 1 | 各供应商投标报价未高于最高限价； |  |
| 2 |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无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存在异常一致并成规律性的，其报价合理； |  |
| 3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标记及签署盖章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 |  |
| 4 |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全面； |  |
| 5 |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要求； |  |
| 6 | 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
| 7 |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没有错漏一致的情况； |  |
| 8 | 供应商附有详细地址、联系人、电话标明的。 |  |
| 结论：通过评审打“√”，未通过评审打“×” | |  |

说明：

（1）上述各项中用“√”表示合格，“×”表示不合格；

（2）上述各项中如有一项为“×”，则结论为“×”，表示该投标文件中存在重大偏差，不能通过初步评审；评委对某一分项评审认为不合格时，必须要写明原因。

（3）投标文件最终合格与否，以所有评委的评审意见中少数服从多数为原则定论。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少于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综合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类型 | | 分值 | 评分标准  价格：30分 商务10分技术：60分 |
| 价 格 评 分 标 准 （30 分） | 投标报价 | 30 | 投标报价：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参数的投标报价中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每个投标人的投标价格得分。投标报价得分＝（基 准价/投标报价） ×价格权重×100。 |
| 商务评 分标准 （10分） | 人员配备 | 6 | 投标企业针对本项目的提供项目实施人员为 1-3 人的得 3 分:提供 4-6 人的得6分:本项最高得6分。注:提供以上实施人员在本单位近三个月（连续三个月） 的身份证及社保证明并加盖公章。 |
| 业绩 | 4 | 近三年内（2022年至今）完成类似项目**供货含安装**的业绩，每提供一项得2分，满分 4 分。**（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 |
| 技术评 分标 准  （60分） | 产品性能技术指标 | 30 | 根据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配置与功能描述及技术指标的响应程度打分， 完全响应货物需求一览表中各项设备的详细参数得满分30分，每有一项设备详细参数中出现负偏离或未响应详细参数扣1分，直至扣完为止。★标参数若出现负偏离，此项得0分。 |
| 实施方案 | 10 | 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1.项目管理机构图和工作职能组织运行图、2.人员安排及职责分工、3.供货安装质量及工程改造质量保障措施、4.调试方案、5.培训方案； 以上每项需结合实际情况，满足项目要求每项得 2 分， 共计10分。 每有一项存在缺陷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  以上每项方案与项目要求无关、偏离项目需求或未提供方案的，对应项不得分。 |
| 售后服务方案 | 7 | 提供售后服务措施和备品备件的供应方案， 包含①售后服务承诺，②售后技术力量支撑方案，③完成供货后续突发情况预估及解决方案，④维保计划，⑤提供备品备件的供应方案，  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安全、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 完全能够满足招标项目的需要，得 7 分；  方案基本考虑周全、措施基本到位、可以满足招标项目的需要，但存在缺陷，得 5 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  有售后服务措施和备品备件的供应方案，方案一般，得 3 分；  未提供不得分。 |
| 安装方案 | 4 | 本次采购项目均含安装，提供针对本次项目的安装方案，安装方案包括①具体特点及实际需求②各个阶段进度安排③安全保障措施④工作流程、时间安排； 每项方案经评定合理且可行的得 4分，满分 4分；每有一处存在缺陷的扣 1 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 |
| 货物质保及维修 | 6 | 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情况可延长设备质保及维修期，并提供货物质保及维修方案，方案包括质保范围、质保期限、质保承诺、维修服务方案、方案详细、满足项目需求、可行性高得4分，提供方案但方案存在缺陷得2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未提供不得分。  在满足技术参数所的基础上，每延长一年质保期限加 1 分，最高得 2分；未提供不得分。 |
| 应急方案响应 | 3 | 1. 根据项目具体情况，有完整、合理、可行的突发事故应急响应方案及保障 措施，完全满足需求能够充分保障正常运行得 2分；应急方案措施不够到位，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2.响应时间：当项目遇到故障或问题时，投标商能够承诺在 1 小时内派人到现场帮助解决，满分得1分（承诺书法人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未提供不得分。 |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KSYCX(GK)2025-11**

**第 三 册**

**第7章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范本）**

合同编号: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项目（填写项目名称及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

（二）交付地点:（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 。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日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元（小写）（大写）。

1. **付款时间、条件及付款方式**

（一）付款时间及方式。

甲乙双方确认本合同约定费用按照分期付款方式予以结算。合同生效之日且援疆资金到达叶城县财政账户之日起\_\_\_\_日内甲方向乙方预付价款 30 ％；乙方完成供货经甲方确认达到100%且援疆资金到达叶城县财政账户之日起日内支付价款的50%；审计报告出具且援疆资金到达叶城县财政账户之日起日内支付至审计金额97%；余款保修期满一年，无质量问题后无息返还。

（二）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甲方支付上述款项前，乙方应当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1. **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按按应付金额 的 0.01% 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60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0.1%的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当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覆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乙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乙方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签字）或负责人:（签字）

年月日 年月日